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近日，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高网”）以询比采购的方式，确定了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的成交人为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感动科技”）。依据上述中标结果，双方签署了《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本合同金额为 4,316.6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日常经营性合同。

2、感动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高网持有公司 20.77% 的股份，属于与公司受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且江苏高网总经理张西亚先生兼任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本项目属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王颖健

3、注册资本：14,440 万元

4、成立时间：2005 年 2 月 6 日

5、注册地址：南京市马群新街 189 号

6、经营范围：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与技术研究及服务，通信、监控、收费及相关系统的维护及技术咨询，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通行费审核结算、电子收费服务，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公共信息的收集和发布工作，江苏省高速公路收费系统使用的电子标签及 IC 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历史沿革及主要财务数据：江苏高网成立于 2005 年，主要负责江苏省联网高速公路的通行费审核结算、公共信息收集发布、监控制度指挥，以及收费、通信、监控系统的研发与维护等。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13.01 万元，净利润 4,885.9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高网资产总额 177,833.23 万元，净资产 79,363.77 万元。

8、控股股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9、关联关系：感动科技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高网持有公司 20.77% 的股份，属于与公司受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且江苏高网总经理张西亚先生兼任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江苏高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经过公开的询比采购方式确定，感动科技与关联方江苏高网形成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定价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及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四、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签订方

本合同为两份合同，其中：

甲方：江苏高速公路联网营运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南京感动科技有限公司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

2、工程地点：江苏南京

3、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前期设计文件的基础上，结合现场调研情况，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并进一步细化项目实施方案，形成联合设计文件；现场工勘；硬件设备上架、安装及调试（含线缆铺设、接线等）；软件授权；软件安装部署及测试；云平台整体联调测试，供业务系统使用。

4、工程期限：拟定 10 个月，计划为 2025 年 12 月至 2026 年 9 月。

（三）验收标准和方法

当乙方完成合同内容之后，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双方共同组织，采用召开专家验收会的方式进行验收。

（四）各方义务

本合同条款中对甲方、乙方的义务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五）合同价格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估算的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43,166,000 元，本项目按清单计量，按实结算。最终结算总价以甲方审计机构或甲方委托的审计单位审定或审核确认的金额为准。

（六）工程款的结算方式

1、在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5% 的履约保函，乙方应确保履约担保直至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持续有效；

2、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 40%；

3、联合设计通过专家审查，硬件设备到场后，甲方将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不含暂列金额）的 60%；

4、试运行、验收合格，并经审计单位审计确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经审计的合同价的 97%；

5、剩余尾款在全部缺陷责任期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七）合同的生效条件及履行期限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全部工程完工后经验收合格以及缺陷责任期满由甲方认可并支付完本工程全部合同款后失效。

（八）违约责任

合同条款中相关违约责任做出明确的约定。

（九）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对本合同产生争议的，由双方本着互利互惠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合同为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合同的履行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合同规定，按照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要求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具体影响金额以相关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2、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合同对手方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本合同是公司在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领域的又一实践，有利于持续发挥智慧交通行业经验与数字产品技术优势，积极提升市场份额，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战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 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实际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46,752.04 万元（不含本次交易）。

七、风险提示

本合同已对工程范围、合同价格、合同价款、工程款的结算方式、各方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等做出明确规定，但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江苏高网 2025 年高速云扩容项目合同》；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